

项目编号：ZDYT-ZB-2024（111）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
程设备采购

招 标 文 件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鼎裕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35
第四章 评 标 方 法	51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6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http://sxggzyjy.xa.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2 月 11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YT-ZB-2024（111）

项目名称：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000,061.28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000,061.28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00,061.28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信息化设备	设备采购（其他信息化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620,482.53	1,620,482.53
1-2	其他办公设备	设备采购（其他办公设备）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222,600.00	222,600.00
1-3	空调机组	设备采购（空调机组）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56,978.75	156,978.75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文件精神，对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实行“承诺+信用管理”。

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3、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1月06日至2025年01月10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http://sxggzyjy.xa.gov.cn/>)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获取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年02月11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http://sxggzyjy.xa.gov.cn/>）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2、友情提示：

(1)本项目为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初次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时，请先阅读【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并按要求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市市级单位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办理CA认证：电子交易平台现已接入陕西CA、深圳CA、西部CA、北京CA四家数字证书公司，各投标人在交易过程中登录系统、加密/解密投标文件、文件签章等均可使用上述四家CA公司签发的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及所需资料详见：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220701/6972fe02-f996-4928-951e-545dab02e53c.html>。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打开【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官网地址：<http://sxggzyjy.xa.gov.cn/>），从【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登录后，首先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

(4)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随时留意【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提供有变更文件的，投标人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 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 (*.SXSCF), 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 (*.SXSTF), 系统将拒绝接收。

(5) 请投标人务必及时下载项目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 否则会影响投标文件编制及后续投标活动。

(6) 开标形式: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形式, 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在线参加开标过程。操作手册详见[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7) 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 2023 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 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8) 其他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180号); 6)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9)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10)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3)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4) 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 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阎良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阎良区政府院内北二楼

联系方式：1389186221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鼎裕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招商局丝路中心北地块 B 座 5 楼 0523-0525 室

联系方式：029-8686365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方

电话：029-8686365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项目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
2	项目编号	ZDYT-ZB-2024（111）
3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西安市阎良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阎良区政府院内北二楼 联系方式：13891862215
4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鼎裕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国际港务区招商局丝路中心北地块 B 座 5 楼 0523-0525 室 联系人：李方 电话：029-86863659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否
6	预算金额	¥2000061.28 元
	最高限价	¥2000061.28 元
7	投标报价	报价为固定总价： 1) 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各种税金、规费以及合同明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2) 一旦成交，投标报价不会因市场变化及其他因素而调整。 3) 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项目实施、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因此而提出索赔，采购人将不予接受。 注：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合理的时间内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

		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9	质保期	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10	项目属性	货物
11	本项目所属行业	工业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13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否
14	核心产品	高清混合拼接矩阵
15	投标保证金	免交
16	履约保证金	免交
17	资格证明文件	<p>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文件精神，对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实行“承诺+信用管理”。</p> <p>2、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p> <p>3、投标人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4、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5、①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p>

		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8	现场踏勘和集中答疑	不组织。
19	分包	本采购项目不允许分包。
20	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
21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采购公告、采购结果公告、变更公告)	(1) 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仅提供项目公告，官网地址： http://ccgp-shaanxi.gov.cn/ 。 (2)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即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提供项目公告和采购文件下载，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
22	是否允许递交多个备选投标方案	否
23	投标文件递交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下载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递交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按包递交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文件递交地址：详见招标公告
25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开标形式：不见面开标
26	信用信息查询截至时点	同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7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四章)

28	纸质投标文件要求	<p>投标时供应商无需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p> <p>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将纸质版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贰份，打印盖章后提交至招标代理公司处，以便采购人进行留存备案等工作，中标人应保持投标文件纸质版内容与电子版内容完全一致，否则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纸质投标文件一律采用书籍（胶装）方式装订且单面或双面打印。</p>
29	履约验收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中合同规定执行
30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技术支持（软件开发商）	<p>国泰新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p> <p>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p> <p>2.驻场技术人员：029-86510091/转 80333</p>
31	CA 业务网点	<p>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p> <p>网点 1：西安市高新三路信息港大厦 1 楼客服中心 客服电话：4006-369-888</p> <p>网点 2：西安市长安北路 14 号省体育公寓 B 座一楼 咨询电话：029-88661241</p> <p>网点 3：西安市文景北路 16 号白桦林国际 B 座 2 楼 11#窗口 咨询电话：029-86510073 转 80211</p>
32	代理服务费	<p>1.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中标服务费；</p> <p>2. 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计取。</p>
33	重点注意事项	<p>关于弃标的说明：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 号文第 16 条规定，供应商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若您因为一些特殊</p>

		原因不能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请您务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763867466@qq.com 告知我们，以便我们正常开展后期工作，同时也避免再次打扰您，感谢您的配合。
34	投诉受理	(1) 受理单位：西安市阎良区财政局 (2) 联系电话：029-86204415
3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恶意质疑或投诉的供应商，采购人将会上报行政主管部门并列入供应商失信名单。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供应商在下载文件后，应及时注册登记加入政府采购供应商库。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登记入库而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供应商须知正文

1.资金来源

1.1 本次招标采购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西安市阎良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2 监督机构：西安市财政局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即【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的简称，官网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

2.6 企业端：指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快捷登录网址 <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memberLogin>。

2.7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8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0 中小企业是指符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对中小企业的划分标准的企业。

2.1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合格的供应商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见供

应商须知前附表。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4 供应商信用信息：符合《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中信用查询的要求；

3.4.1 查询渠道：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zhzxgk/>）、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3.4.2 对列入“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zhzxgk/>）被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ongdashuishouweifaanjian/>）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的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5 供应商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任何关联，亦不得是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附属机构。如果供应商在投标中隐瞒了上述关系，一经证实，则该投标无效。

3.6 供应商投标流程

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采购项目（即线上项目），将同时提供 WORD\PDF 格式（仅用于预览）和 SXSZF 格式（用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两个版本，文件内容一致。

3.6.1 预览采购文件：打开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栏目，下载和阅读本项目采购文件的预览版本（WORD\PDF 格式）；

3.6.2 办理注册登记（针对初次使用电子交易系统的用户）：

（1）办理诚信入库注册：在决定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后，供应商应先在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完成“诚信入库登记”；

（2）办理数字认证（CA 锁）：一般分为法人锁（必选）、企业锁主锁（必选）及副锁（可选）。CA 锁将用于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CA 办理及售后服务统一由第三方机构（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办理须知：<http://www.snca.com.cn/channel/show/27.html>

(3) 绑定和激活 CA：将数字证书与诚信库中的供应商账户进行绑定。

3.6.3 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在【招标公告/出让公告】模块中预览全部可供参与的项目，然后选择有意向的项目点击【我要投标】，成功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交易文件下载】免费获取本项目电子招标文件（×.SXSZF）。请务必在采购文件获取期限内及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并做好备份，逾期无法再下载！

3.6.4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使用 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详见本章中的“投标文件”相关内容。

3.6.5 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及时提交加密后电子投标文件，逾期提交的，系统将会拒收；

3.6.6 在线参加开标大会：开标当日，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需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使用 CA 锁（必须与加密文件时的 CA 锁为同一把锁）在线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后，供应商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参与整个开标过程。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3.6.7 等待专家评审：评审期间，可能需要对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澄清或答复。在主持人宣布评审结束前，供应商请勿擅自离席，否则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6.8 中标供应商注册：按照陕西省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要求，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前，应由中标供应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完成注册。

3.7 联合体投标

3.7.1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接受联合体投标（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7.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

同一项目投标。

3.7.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8 投标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 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合格的货物（产品）和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 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 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 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具备、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产品和服务, 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5.1 供应商应保证其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投标资料、信息是真实的, 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投标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货物、服务, 招标程序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六章, 内容如下: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 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评标结果, 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6.3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

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7.招标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7.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已发出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修改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7.3 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发布变更公告的同时，供应商下载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及时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企业端】登录，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从【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7.4 请各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务必随时关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的变更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 信息公告·> 市级·> 西安市】；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网（陕西省·西安市）】（<http://sxggzyjy.xa.gov.cn/>）中的【首页·> 交易大厅·> 政府采购】。

7.5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7.6 已经领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领取招标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的内容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且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7.7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8. 投标语言和投标货币

8.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8.2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9.投标文件的构成

9.1 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的内容：

(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的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 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说明书。

(3) 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9.2 如果在招标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9.3 本次投标的最小单元为“项目”，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各品目进行不完全投标，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10.投标文件格式

10.1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明确表达投标意愿，详细说明投标方案、承诺及价格。

10.2 按招标文件第9条的内容及要求 and 第六章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编写其投标文件，供应商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

11.投标报价

11.1 投标报价：（1）报价应包含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各种税金、规费以及合同明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2）凡因供应商对招标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项目实施、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负责；如供应商因此而提出索赔，采购人将不予接受。

11.2 开标一览表中标明的价格应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

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1.3 投标报价：总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二位）。

12.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章

12.1 电子投标文件（×.SXSTF）需要使用专用制作软件——“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陕西公共资源）”进行编制。软件下载地址及操作手册：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及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181115/4d59c184-e8f6-4d5a-a416-c2f6b0601e66.html>

12.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务必先做好电子招标文件的备份工作。然后按操作手册中给出的方法将电子招标文件（×.SXSZF）或答疑文件（×.SXSCF，即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导入制作软件，最后按照章节分别编制投标文件各个部分。

再次提醒：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随时留意“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若变更公告中明确注明本项目伴有变更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企业端后，从〔项目流程·〉项目管理·〉答疑文件下载〕获取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系统将拒绝接收。

12.3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CA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CA锁”进行签章。

若导出的PDF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合格的，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 证明货物（含伴随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产品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缺少证明文件或证明文件不合格的投标，与招标文件要求有重大偏离的投标，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14.2 上述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图片、数据、宣传彩页等，所有证明文件表达意思必须统一（如需供应商提供样品，样品必须与投标文件的表述完全符合）。包括：

(1)产品的详细说明；

(2)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对招标的技术和商务要求是否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具备文件；

(3)供货范围和服务内容的详细说明。

15.投标有效期

15.1 投标有效期从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6.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文件需由供应商法人代表或经法人代表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人代表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过程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 锁”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 锁”进行签章。若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专用制作软件中的“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制作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16.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方有效。

16.3 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不按招标文件格式编制的投标文件，所引起的对供应商不利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时，需要使用 CA 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

注意：加密投标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17.2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下，依次点选【项目流程·> 项目管理·> 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将予以记录。

17.3 上传文件有误或需要重新提交的，可先撤销已经上传的文件，然后重新上传新文件。

18.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8.2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撤回投标文件。

18.3 对已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文件，再重新提交新文件；中标后提交的纸质文件（备案用）应从专用制作软件中直接打印，与电子投标文件保持一致，不允许补充和修改。

19.关于投标文件的雷同性分析

19.1 根据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印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开通标书雷同性分析功能的通知》，在符合性审查环节，将由评标委员会在评标系统中对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

19.2 雷同性分析由两项指标组成，分别是“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其中，前者通过验证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设备的特征信息（如 MAC 地址、硬盘序列号、CPU 编号、主板号等），判断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出自同一台设备。

19.3 若“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则表明不同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出自同一台制作设备，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复函》（陕财办采函〔2019〕18号），该情形可以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9.4 若“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则表示不同投标供应商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时，使用同一源工程文件，该情形建议由评标委员会结合项目情况综合判定。

20.投标文件被拒绝接收的情形

20.1 误投的或采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

20.2 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五.开标与评标

21.开标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不见面开标”基本流程：

“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解密、澄清等操作。

21.1 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

21.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21.3 解密投标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密该投标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除因【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21.4 唱标：对于公开招标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自动展示供应商名单及其投标报价。

21.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评标委员会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说明：详见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西安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

链接地址：

<http://sxggzyjy.xa.gov.cn/fwzn/004003/20200426/bc8b2c1e-abe2-4168-913c-68ff93345faf.html>

22.开标环节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22.1 供应商放弃或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22.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限内完整解密的，如忘带 CA 锁、或携带的 CA 锁与加密文件的 CA 锁不同、或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

22.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

22.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突发状况的应急处置

在开评标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

标工作无法正常进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汇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并等待或中止后续活动。

24. 评标组织及评标原则

2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专家人选在省级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独立进行评标工作。

24.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3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履职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
- (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

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
-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4.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评标的依据。在评标中，不得改变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

标准、方法和中标条件。供应商不得在开标后使用任何方式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做任何更改。

24.5 在评标期间，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4.6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评委会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评委会根据其投标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标。

24.7 投标文件的初审（含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24.7.1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委派的资格审查小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核查。资格审查小组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应出具书面授权函，并指定组长。

24.7.2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投标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4.7.3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 20.7.4 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4.7.4 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构成非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文件或投标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4) 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供应商有串通投标、以他人名义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8)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8 投标文件的详细评审

24.8.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详细评审。

24.8.2 详细评审按照第五章“评标方法”的评标方法进行。

24.9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标报告，并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25. 评标过程的保密

25.1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5.2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方面，向评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应做无效投标处理。

26. 评标方法

26.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以下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包括投标报价、技术或者服务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

27. 评标程序

按照投标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

进行评标。在上一步评审中供应商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六.定标、中标通知与签约

28. 定标程序

28.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作为评标结果。评标结果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28.2 根据“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市财函【2021】431号,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1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后4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和有关规定确定中标人。

28.3 确定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

28.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评标委员会评标后直接确定中标人。

28.5 中标人确定之后,中标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8.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9. 中标和落标通知

29.1 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后,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在线向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项目流程】模块中点击下载“中标(成交)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29.4 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西安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登录后切换到【我的项目】模块,依次点选【项目流程·项目管理·评标结果查看】,查看本单位的最终得分与排序。

30. 中标合同的签订

30.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评标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0.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3 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30.4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

30.5 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31. 代理服务费

31.1 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以中标金额为基数，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标准计取。

31.2 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

32. 履约验收：以合同要求为准。

33. 履约保证金：免收。

34. 关于询问、质疑和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订的《政府采购委托代理协议》，针对采购需求（包括采购内容、技术或服务要求、商务要求、合同条款、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一览表）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提出。

(2) 质疑

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

出。

2) 质疑方式:

① 在线质疑:

登录西安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电子交易平台·> 企业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 提出质疑”，填写表单并提交质疑。

② 书面质疑:

书面质疑函应按照财政部国库司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见下方链接）进行填写，签字、盖章后提交至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质疑函范本地址：<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zhiyihanfanben.zip>。

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供应商委托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同时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4)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

①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② 超过法定期限或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③ 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④ 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委托授权书的（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⑤ 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又提出其他质疑事项的，或质疑答复后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⑥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 投诉

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

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西安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提出投诉。

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供应商提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投诉书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

投诉书范本地址：

<http://download.ccgp.gov.cn/2018/tousushufanben.zip>

(4)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35.其他

35.1 废标的情形

35.1.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投标取消的。

35.1.2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财政部门指定采购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35.2 变更采购方式

35.2.1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

后，可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 （1）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人不足 3 家的；
- （2）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3）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5.2.2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采购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6.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36.1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及参考《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为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具体名单附后）。成交供应商如有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ccgp.gov.cn)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中查询了解。

说明：所投设备（产品）涉及中小企业制造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及其单独分类汇总并附相关说明材料。采购人依据相关规定对提供上述说明材料供应商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关于信用担保的说明：

- （1）供应商在投标、履约、融资等环节可自愿选择采取信用担保的形式。
- （2）具体详见陕西省政府采购网(ccgp.gov.cn)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

37、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西安市财政局 市财函〔2022〕867 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小微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小微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小微

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则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货物和服务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价格扣除，工程项目给予 3%-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货物和服务项目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 4%-6%的扣除，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实际价格扣除比例以本章组织评标中的约定为准。

(2) 监狱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相关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监狱企业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

(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4)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产品品目清单的，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品目清单的节能产品。”

(5)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6)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单位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7)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8)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的有关规定，银行为参与政府采购融资的中小企业提供的产品，应以信用贷款为主，贷款利率应当优于一般中小企业的贷款利率水平，并将产品信息（包括贷款发放条件、利率优惠、贷款金额）等在陕西政府采购网予以展示。

(9)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的有关规定，自2021年起，各级预算单位应当按照不低于10%的比例预留年度食堂食材采购份额，通过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原贫困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脱贫地区农副产品是指在832个脱贫县域内注册的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出产的农副产品。

(10) 根据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

知》（财库〔2021〕20号）的有关规定，各级预算单位要按照不低于10%的预留比例在“832平台”填报预留份额。鼓励各级预算单位工会组织通过“832平台”采购工会福利、慰问品等，有关采购金额计入本单位年度采购总额。

（11）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的有关规定，采购人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产品采购品目清单按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执行。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对品目清单进行调整的，按照最新调整的品目清单执行。二是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落实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库〔2021〕35号）的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家秘密的采购项目外，不得区别对待内外资企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不论其供应商是内资还是外资企业，均应依法保障其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权利；

（13）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的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14）《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有关规定如下：

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由2%—3%提高至4%—6%。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在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竞争原则和统一质量标准的前提下，2022 年下半年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由 30% 以上阶段性提高至 40% 以上。

(1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有关规定如下：

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16) 《西安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市财函〔2022〕867 号）本通知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有关规定如下：

37.1 采购限额标准以上，200 万元以下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400 万元以下的工程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人应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面向中小企业的预留份额今年阶段性提高至 40% 以上，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比例不低于 70%。

37.2 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 10%-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货物服务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价格扣除优惠提高至 4%-6%，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政府采购工程的价格评审优惠按照财库〔2020〕46 号文件的规定执行。自本通知执行之日起发布采购公告或者发出采购邀请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按照本通知规定的评审优惠幅度执行。

第三章 招标内容及需求

一、项目概况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主要包含室内通风空调、会议室电视设备、监控、LED 大屏、音响系统、分布式中控、矩阵系统、办公家具的采购安装、调试等。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单位	规格
一	其他信息化设备			
1	高清视频会议终端	1	套	<p>▲1. 采用国产自主编解码芯片，嵌入式操作系统，非 PC 架构、非工控机架构。要求与省市现有的视频会议系统兼容、无缝对接。</p> <p>2. 支持 H.265、H.264 HP、H.264 BP、H.264 SVC 等图像编码协议，支持 G.711、G.722、G.722.1C、G.729A、ACC-LD、Opus 等音频协议；支持 4K30fps、1080P 50/60 fps、1080P 25/30 fps 等分辨率。</p> <p>3. 支持 ITU-T H.323、IETF SIP 协议，支持 64Kbps-8Mbps 呼叫带宽。</p> <p>4. 支持 IPV4 和 IPV6 双协议栈。</p> <p>5. 支持主流、辅流同时达到 4K30fps；配置应≥双路 1080P60 的对称编解码能力；可升级支持 4K。</p> <p>6. 支持移动设备无线投屏功能，兼容 Android、IOS 手机和 Pad，支持通过扫描二维码连接，将移动设备的投屏内容发送给远端会场，视频清晰度≥1080P。</p> <p>7. 支持在终端前面板显示启动、升级、休眠、温度异常、外设连接异常、IP 地址、H.323 号码、SIP 号码等信息。</p> <p>▲8. 提供≥4 路高清视频输入接口，≥3 路高清视频输出接口，支持 4K30fps 视频信号远距离传输；提供≥5 路音频输入接口，≥6 路音频输出接口，支持卡侬头、RCA 等音频接口。</p> <p>9. 支持 4K 高清视频信号远距离传输，通过以太网线无须增加额外设备，传输距离不少于 120 米。</p> <p>10. 支持单屏三显功能，在一个显示设备上显示远端图像、本端图像及双流图像，支持三屏三显功能，可以在三个显示设备上分别输出远端图像、本端图像及双流图像。</p> <p>11. 具备 AI 智能语音助手、支持智能语音控制，通过语音指令实现唤醒终端、加入/结束会议、调节音量、发送/停止双流共享、延长会议等功能。</p> <p>12. 支持 30%网络丢包时，语音清晰连续，视频清晰流畅，无卡顿；支持 80%的网络丢包。</p> <p>▲13. 支持 1M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4K30fps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支持 512K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1080P6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384Kbps 会议带宽下，实现 1080P30 帧图像格式编解码。</p>

				<p>14. 配置≥ 10英寸触控平板,支持PoE供电,支持触控实现终端休眠和唤醒、创建会议、静音/闭音、音量调节、摄像机PTZ控制、预置位调用、双流共享、呼叫/挂断会场、添加/删除会场、观看/广播会场、多画面设置、声控切换、结束会议等会议操作。</p> <p>15. 支持在H.323协议下,H.235信令加密;支持在SIP下,TLS、SRTP加密;支持AES媒体流加密算法。</p>
2	高清会议摄像机1	1	台	<p>1. 图像传感器: ≥ 850万像素,1/2.5英寸CMOS图像传感器。</p> <p>2. 视频输出像素: 4K25/30、1080p50/60、1080p25/30。</p> <p>3. 镜头变焦: 12倍光学变焦。</p> <p>4. 光圈: F1.8~F3.56 $\pm 5\%$。</p> <p>5. 焦距: 3.85~43.06 mm $\pm 5\%$。</p> <p>6. 最大水平/垂直视角: $80^\circ / 50^\circ$。</p> <p>7. 平移/俯仰角: $\pm 110^\circ$ (平移)、$\pm 30^\circ$ (俯仰)。</p> <p>8. 最低照度: 3lux(50IRE, F1.8) 快门速度: 1/25~1/10000秒。</p> <p>9. 预设位数量: ≥ 255 图像模式: 标准、自然、鲜艳、风景。自动白平衡、自动曝光、自动聚焦。</p> <p>10. 支持倒装: 支持摄像机倒装场景。</p> <p>11. 遥控支持: 支持高清终端红外遥控器通过摄像机对高清终端进行控制。</p> <p>12. 软件升级: 支持本地USB接口软件升级。</p> <p>13. 硬件接口视频输出: $\geq 1 \times$HDMI、$\geq 1 \times$USB。</p> <p>14. 控制接口: $2 \times$ RS232 串口。</p>
3	高清会议摄像机2	1	台	<p>1. 采用1/2.5英寸、cmos传感器、≥ 850万像素传感器,可实现4K(3840x2160)图像。并且向下兼容1080P、720P等多种分辨率。采用≥ 800万的4K超长焦镜头,20倍光学变焦。</p> <p>▲2. 支持HDMI2.0接口,还配备3G-SDI接口,有效传输距离长达150米(1080p30)。HDMI或3G-SDI、USB、LAN三路可同时输出3路高清数字信号。</p> <p>3. 支持多种控制方式,可使用RS232、RS485、网络以及USB,可对摄像机进行控制。</p> <p>4. 支持图像自动翻转功能。</p>
4	视联网终端	1	套	<p>1. 支持4路HDMI输入,4路HDMI输出,支持1/4/9/16画面组合显示模式。支持H.264、H.265视频编解码协议。</p> <p>2. 视频输入输出: ≥ 4路HDMI输入、输出;</p> <p>3. 音频输入输出: ≥ 1路Line输入、2路卡侬输入、4路HDMI内嵌输入、1路Line输出、1路卡侬输出、4路HDMI内嵌输出;</p> <p>以太网接口: ≥ 2路RJ45; 含: 1台4K云台摄像机。</p>
5	应急视频会议终端	1	套	<p>1. 通信协议、H.323、SIP; 视频协议、H.264、H.263; 音频协议支持Opus、Silk、G.711、G.722等。</p> <p>2. 内置会议许可,可自行召开会议,最大支持≥ 50000方会议接入,支持1080P双流会议,</p> <p>3. 支持PAD无线会控、微信二维码会控,高清摄像机≥ 200万像素CMOS镜头,支持12倍光学变焦,支持有线、无线两种网络接入模式 支持H.239标准协议、BFCP。</p> <p>▲4. 支持一键开启会议,带宽128kbps~4Mbps,支持网络带宽自适应,支持会议断线自动重连,支持会议轮询功能,可自定义轮询时间,支持演讲者模式及画廊模式两种显示模式,分屏模式支</p>

			<p>持≥ 25 分屏。</p> <p>5. 音频输出接口 RCA×2、6.5mm 音频输出×1、3.5mm 音频输出×2，音频输入接口 RCA×2、6.5mm 音频输入×1、3.5mm 音频输入×2、卡农头×1（支持 48V 幻象供电），视频输出接口 HDMI×2，视频输入接口 USB3.0×2、USB2.0×2、TypeC×1、HDMI-in×1，网络接口 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支持无线投屏，支持双屏双显的显示模式，支持自动美颜功能。</p> <p>▲6. 支持会议字幕功能，支持本地录制、云录制两种会议录制功能，支持会议直播功能，支持多种会议邀请，邮件、微信链接、IM 等，会控软件支持摄像头预置位功能。</p> <p>7. 支持 ≥5 个预置位，支持平板本地摄像头控制，支持会议中切换主副屏内容，丢包率≤ 30%，</p> <p>8. 支持 Mac、iOS、Windows、麒麟等操作系统设备接入，主会场支持远程控制其他会场镜头上下、左右、拉近、拉远，支持与会场第三方音视频系统集成对接。</p>
6	高清混合拼接矩阵（核心产品）	1	套 <p>▲1. 系统采用纯硬件 FPGA 处理架构，模块化插卡式结构，支持断电记忆功能，主机输入≥320 路，输出≥320 路。</p> <p>2. 支持信号类型：CVBS、YPbPr、VGA、RGBHV、DVI、HDMI、DP、3G-SDI/SD-SDI/HD-SDI、IP、HDBaseT、FIBER 光纤等信号；同时支持 DualLinkDVI、HDMI2.0、HDBaseT-4K、DisplayPort1.2、FIBER 光纤等 4K 信号。（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厂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及功能截图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均可）；</p> <p>3. 支持网络监控摄像机信号的接入并解码上屏显示，每张解码板卡可同时连接≥400 台监控摄像机。</p> <p>4. HDBaseT 输入输出信号支持内嵌（含本地端）双向 RS-232 和 IR 信号，实现与视频信号同步和分离切换，双绞线传输距离≥100 米。</p> <p>5. 支持智能语音控制系统 SIP 会话控制功能；具备智能语音控制功能。</p> <p>6. 支持 1080p 视频流编码输出，兼容 H.264/H.265 编码压缩输出，兼容分布式组播流和 RTSP 流、RTMP 流解码上屏显示。</p> <p>▲7. 矩阵箱体支持插入控制卡，内嵌可编程中控功能，RS232 接口≥4 路，RS485 接口≥1 路，RJ-45 网口≥1 路，IR 红外控制接口≥2 路，IO 控制接口≥3 路。（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厂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及功能截图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均可）；</p> <p>8. HDMI 输入输出板卡自带 3.5 音频接口，支持 HDMI 数字音频与模拟音频可选输入，HDMI 数字音频与模拟音频同时输出。SDI 支持内嵌音频，板卡输入输出端均支持 SDI 视频环出。</p> <p>▲9. 配合双光备份模块、四光备份模块，可支持系统链路和主设备的备份。（需提供证明材料例如：国家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制造厂商检验报告、产品彩页、官网及功能截图任意一种证明材料均可）；</p> <p>10. 支持混合拼接矩阵与集中管控综合服务显控平台兼容；支持对第三方显控平台开放矩阵控制协议。</p> <p>▲11. 产品厂商要提供嵌入式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p>

7	HDMI 双绞线发送器	2	套	1. 支持 HDMI1.4, 兼容 HDCP, DVI1.0; 2. HDMI 自带数字音频输入; 3. 支持双向红外、RS-232 传输; 4. 支持视频、音频、IR、RS-232 同时传输, CAT5e/6 传输距离 \geq 100M。
8	HDMI 双绞线接收器	2	套	1. 支持 HDMI1.4, 兼容 HDCP, DVI1.0; 2. HDMI 自带数字音频输入; 3. 支持双向红外、RS-232 传输; 4. 支持视频、音频、IR、RS-232 同时传输, CAT5e/6 传输距离 \geq 100M。
9	智能中控主机	1	台	1. 主频 \geq 2.0 GHz 的 64 位内嵌式处理器, \geq ARM Cortex-A55 四核 CPU, 内存 \geq 2GB, Flash 闪存 \geq 16G。 2. 独立可编程串口 \geq 11 路, 继电器接口 \geq 8 路, I/O 接口 \geq 8 路, 红外接口 \geq 8 路。 3. 配合编程软件 YCSOFT 对中控主机支持对外输出 DC24V、DC12V、DC5V 电源独立接口。 ▲4. 前面板支持串口指示灯 \geq 11 路、红外指示灯 \geq 8 路、网络指示灯 \geq 6 路、10 指示灯 \geq 8 路、继电器指示灯 \geq 8 路。 5. 配合网络串口转发器能实现 \geq 250 台串口转发器组网连接 6. 支持 \geq 8 路红外可编程控制接口, 内置红外学习器。
10	平板	1	台	\geq 13 英寸, 平板电脑 OLED; 12+256GB; WIFI; 分辨率 \geq 2880*1920; 屏幕比例 3:2; 配备 LIED 屏幕; 扬声器。
11	电视机	2	台	\geq 65 英寸; 支持 4K 画面显示; 不少于 2 个 HDMI*2.1。
12	显示器	2	套	\geq 24 英寸显示器, DP, HDMI, 分辨率 \geq 2560*1440。
13	电脑	1	台	台式机; 1. 处理器: HYGON 3250 八核 16 线程 基础频率 2.8GHz 加速频率 3.0GHz; 2. 内存: 基础内存 8G DDR4 (支持扩展); 独立显卡。 3. 硬盘: 基础硬盘 M.2 NVME 256GB SSD (支持扩展)。 4. 前置: 4 x USB 3.0 + 1 x USB 3.0 Type C, 后置: 2 x USB 3.0 + 2 x USB 2.0。 5. 操作系统支持: UOS、KOS。
14	交换机	1	台	24 口千兆交换 +4 口光千兆光口; 10*100*1000。
15	操作台	1	套	1. SPCC 优质冷轧钢; 2. 尺寸为: 台面深度 900mm, 长度 1200mm, 高度 750mm, 底柜深度 640mm;
16	电源 5V40A	147	套	负载特性 75%负载 输出电压 5.02V 5.01V 1、FA-828 AC220V 纹波 54mV 46mV 满负载 输出电压 5.01V 5.00V TCGC2-2K AC220V 纹波 82mV 75mV 过载保护 AC176-264V 7440 安规 短路保护 AC176-264V
17	视频处理器	1	套	五画面; 带载 1560 万、横向最大 16384、纵向最大 8192; 输入: 4xDVI, 1xHDMI2.0, 1x3G SDI; 输出: 24x 网口, 4x10G 光纤, 1xHDMI 预监, 支持 HDR 输出, 支持 3D 功能, 支持 OSD, 专业控制软件

18	视频处理器	1	套	五画面；带载 1040 万、横向最大 16384、纵向最大 8192；输入:4xDVI, 1xHDMI2.0, 1x3G SDI；输出:16x 网口, 4x10G 光纤, 1xHDMI 预监, 支持 HDR 输出, 支持 3D 功能, 支持 OSD, 专业控制软件
19	控制软件	2	套	根据使用要求定制会议软件 (VMPVMP (Vision Management Platform) 是诺瓦全新控制系统 COEX 系列下的一款软件产品, 采用革新的交互设计, 从工程管理、屏体配置、输入源配置、屏体修正、色彩处理、屏幕调节、系统备份、屏体监测、屏体计划、预设方案管理和屏体维护, 给用户带来实用高效、得心应手的操控体验。屏幕级管理, 随心控制, 同型号同版本设备可添加至同一屏幕进行管理, 批量操作随心所欲, 大大提高工作效率。灵活操控, 极速配置箱体快速连线, 灵活排布和对齐, 屏体配置化繁为简。拓扑区、属性区, 分工明确, 屏体拓扑一目了然, 输入源实时预览, 各种属性轻松设置。
20	会议电视设备 (含壁挂架)	5	套	1. 屏幕尺寸: ≥ 65 英寸, 屏幕比例 16:9, 屏幕分辨率: 超清高 4k; 2. CPU \geq 四核, WIFI, 基于 Android 操作系统; 3. USB2.0 接口数: ≥ 2 个, HDMI2.0 接口数: ≥ 1 个; 电源: AC220V/50Hz。
21	网络机柜	1	组	前后门带锁, 前门玻璃材质, 机柜顶有散热装置 尺寸: 600mm*600mm*2000mm
22	局域网交换机	1	台	1. 8 口百兆 8 个 10/100M 自适应 RJ45 端口, 1~7 号端口支持 IEEE802.3af 标准 PoE 供电 2. 电源输出功率可达 65W, 单端口 PoE 功率可达 15.4W 3. 支持 IEEE802.3X 全双工流控与 Backpressure 半双工流控 4. 支持端口自动翻转功能, 所有端口均具备线速转发功能
23	摄像头	4	个	1. 400 万像素 PoE 半球音频双光网络摄像机 2. 最高分辨率 2560*1440@25fps, 输出 400 万像素清晰实时画面 3. AI 精准人形识别, 支持人形画框功能 4. 支持 TP-SRC 码控算法 (新 H.265+), 在智能编码基础上可再节省 30% 存储空间 5. 使用 TP-LINK 最新图像参数, 高保真还原画面色彩 6. 内置 1 颗白光灯、1 颗红外灯, 支持全彩/红外/移动侦测全彩 7. 内置麦克风, 支持 5 米拾音 8. 支持移动侦测、遮挡侦测、区域入侵侦测、越界侦测等 9. 支持 APP 远程监控, 扫码一键添加 10. 支持跨网段添加, 兼容各种品牌 NVR 11. 支持标准 PoE+12V DC 供电, 稳定安全, 方便施工
24	网络硬盘录像 8 路监控专用主机	1	个	1. 支持 4 路 400 万 IPC 同步高清预览&回放; 2. 画质更明艳, 新一代智臻图像优化算法加持, 画面明艳动人、细腻清晰; 3. 输出更高清, 支持 VGA 和 HDMI 同源输出, HDMI 最高支持 4K 显示输出; 4. 兼容更广泛, 支持 100~800w 像素摄像机接入, 支持 8 路同步监控; 5. 回放更易用, 支持人车录像智能标记、快速回放, 极大提升录像检索效率; 6. 通道更灵活, 支持广告视窗功能, 闲余通道随心布置, 显你所

				想； 7. 功能更丰富，支持音箱管理，可搭配音箱构建网络广播系统解决方案； 安防更省心，新增高空抛物、车辆侦测等多种智能事件，搭配摄像机实现声光报警、联动录像； 诊断更专业，支持 NVR 智能诊断，可进行网络诊断、硬盘诊断等 18 项专项检测。
25	监控专用硬盘	1	个	1. 容量为 4000GB，盘体尺寸≥3.5 英寸； 2. 配备 SATA III 接口； 3. 转速 (rpm) 5900，传输速率 6Gb/s，缓存 256MB；
26	G 分布式控制主机	1	台	1. 可实现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和智能中央控制器等设备一站式集中管控，通过移动平板或触控一体机对所有设备进行全可视化控制； 2. 支持多控制端，如移动端、落地一体机等多种客户端操作实时同步； 3.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的可视化控制，可实时显示视频拼接服务器的输入源画面预览、大屏画面回显和场景布局； 4.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拖拽式快速开图层和快速切源、图层优先级调整，可对大屏图层拖拽式缩放、一键全屏操作； 5.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区域进行开窗操作，平台自带精准吸附功能，窗口移动可以快速上下左右和四角自动对齐吸附； 6.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图层一键快速布局和显示，一键切换视频拼接服务器预存的大屏场景； 7.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的场景轮巡开启和关闭，以及大屏黑屏、冻结、清除图层等操作，支持操作区域锁定、实时视频画面关闭和开启； 8. 支持对灯光、窗帘、音频、电视、空调、配电柜、大屏和升降机等环境设备一键控制； 9. 支持通过编程设计平台进行环境控制页面自定义设计，快速适配不同项目和场景。 可视化控制平台（灵石标准版 SVCP） 1. 可实现对多媒体服务器、视频拼接服务器、数字音频处理器和智能中央控制器等设备一站式集中管控，通过移动平板或触控一体机对所有设备进行全可视化控制； 2. 支持多控制端，如移动端、落地一体机等多种客户端操作实时同步； 3. 支持对多媒体播控系统的可视化控制，可实时显示多媒体播控服务器的媒体素材、节目内容、输出画面； 4. 支持对多媒体服务器的视频播放、暂停、停止、音量和播放进度控制，支持拖拽式媒体快速开图层、图层切换媒体素材、图层优先级调整； 5. 支持对多媒体服务器的图层位置、大小的触控和精确调节多种操作方式，图层多角度精准的旋转； 6. 支持对多媒体服务器播放的 PPT 进行翻页控制，支持对媒体库目录层级显示、收起和打开； 7.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的可视化控制，可实时显示视频拼接服务器的输入源画面预览、大屏画面回显和场景布局； 8.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拖拽式快速开图层和快速切源、图层优先级调整，可对大屏图层拖拽式缩放、一键全屏操作； 9.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区域进行开窗操作，平台自带精准吸附功能，窗口移动可以快速上下左右和四角自动对齐吸附； 10.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大屏图层一键快速布局和显示，一键切

				<p>换视频拼接服务器预存的大屏场景；</p> <p>11. 支持对视频拼接服务器的场景轮巡开启和关闭，以及大屏黑屏、冻结、清除图层等操作，支持操作区域锁定、实时视频画面关闭和开启；</p> <p>12. 支持对数字音频处理器控制和音频矩阵切换；</p> <p>13. 支持对灯光、窗帘、音频、电视、空调、配电柜、大屏和升降机等环境设备一键控制；</p> <p>14. 支持通用视频监控摄像机、云台摄像机接入，可实现对监控云台上下左右、拉近、拉远等功能控制；</p> <p>15. 支持通过编程设计平台进行环境控制页面自定义设计（布局、颜色、风格根据客户需求完全自定义），快速适配不同项目和场景。</p>
27	视频拼接服务器	1	台	<p>1. 纯硬件设计架构，19 英寸标准机架式安装，金属结构机箱；</p> <p>2. 整机规模支持输入≥ 28路接口，输出≥ 16路接口，输入接口支持单链路和双链路输入模式切换；</p> <p>3. 输出板卡支持≥ 8个图层，支持图层在输出接口间漫游，可进行图层参数设置；</p> <p>4. 支持双主控卡热备份，主备卡实时同步设备固件程序和用户数据，主卡掉线的情况下，备卡自动接管设备；</p> <p>5. 支持对输入图像画面添加台标，可调整台标文字背景、位置；支持 OSD 文字叠加显示，并可对 OSD 属性进行调节，包括但不限于字体间距、颜色、透明度等；</p> <p>6. 支持≥ 2000个用户场景，支持多场景分组合、场景一键轮巡等；</p> <p>7. 为了提升设备的故障排查效率，可监测设备温度、电压、风扇在线状态，可监测板卡信号状态，输入源信号丢失时，可上报预警提示信息；</p> <p>8. 可通过移动终端进行无线控制，实现图层编辑、信号更换，场景保存/调取、画面控制等操作；</p> <p>9. 支持用户权限分级管理和设置，超级管理员用户可分配用户使用权限，支持多用户同时在线编辑、控制、上屏操作，可预览其他用户操作；</p> <p>10. 系统支持实时上屏和预编上屏两种模式，实时上屏模式可实现用户编辑实时上屏显示；预编上屏模式支持在软件端进行显示内容预编辑后，再上屏显示；</p> <p>11. 支持输入源画面任意截取，并可对截取的画面开窗调用，并可作为一个新的输入源，不影响原输入源的使用；</p> <p>12. 系统需具备良好的兼容性，拼接器配置软件至少需支持 windows、麒麟、IOS、Android、Linux 等操作系统访问设备及交互操作；</p>
28	网络协作管理软件	1	套	<p>分布式网络控制终端编程软件可定制开发 智能中控是诺瓦星云自主研发的可编程中央控制系统,支持红外学习,集串口、IR、IO、RELAY 等多类型接口,功能齐全,性能稳定。可通过 Pad 及计算机等终端驾驭不同场景内声、光、电控制,广泛应用于展览展示中心、新闻发布会、指挥中心等多领域智能会议应用</p>
29	路由器	1	台	<p>201-300 终端 5G: 1001-1500M 防火墙: 支持防火墙 FEM: 外置 FEMVPN 虚拟专网</p>
30	平板	1	台	<p>电池容量 7700mAh 屏幕尺寸 11.5 英寸 运行内存 (RAM) 8GB 存储容量 (ROM) 128GB</p>

31	PTH 网络混插矩阵服务器	1	套	4 路单链路 HDMI 数字视频（兼容 DVI）
32	4 路 HDMI 输入卡	2	套	4 路单链路 HDMI 数字视频（兼容 DVI）
33	4 路 HDMI 无缝输出卡	2	套	4 路单链路 HDMI 数字视频（兼容 DVI）
34	LED 屏	1	套	铜线：P1.53BI 宽 320mm*高 160mm*厚 15mm 208*104=21632dots 物理密度 421656 点/m ² 亮度 ≥500cd/ m ² 可调 防护等级 背面：IP43 正面：IP65 高刷≤3840Hz 工作电压 AC：110V~240V、50~60Hz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10000 小时；显示屏尺寸：长 7680mm*宽 3040mm；
35	室内 P1.5 全彩 LED 屏	1	套	铜线：P1.53BI 宽 320mm*高 160mm*厚 15mm 208*104=21632dots 物理密度 421656 点/m ² 亮度 ≥500cd/ m ² 可调 防护等级 背面：IP43 正面：IP65 高刷≤3840Hz 工作电压 AC：110V~240V、50~60Hz 平均无故障工作时间≥10000 小时；显示屏尺寸：长 5760mm*宽 3040mm；
36	LED 横屏	1	套	P4.75 mm 单元板尺寸：304mm*152mm*10mm 分辨率：2048 点/块 控制方式：同步 显示控制方式：映射控制 工作环境温度-10℃ ~ +45℃ 相对湿度 15%-85%；显示屏尺寸：长 10326mm*宽 446mm；
37	高清云球	1	套	1. 图像传感器 ≥1/2.8 英寸高品质 5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2. 输出有效像素 207 万，16：9。 3. 视频信号 1080P60/50/30/25；1080I60/50；720P60/50/30/25。 镜头光学变倍 20 倍光学变焦 f=4.7~94mm 视角 2.9°（窄角）~55.4°（广角），光圈系数 F1.6 ~ F3.5，数字变倍 X10，最低照度 0.5Lux(F1.8, AGC ON) 4. 数字降噪 2D & 3D 数字降噪 5. 白平衡 手动/自动/一键白平衡/ 3000K/4000K/5000K/6500K 6. 视频接口 DVI（可转 HDMI）、3G-SDI 图像码流 双码流输出；视频压缩格式 H.265、H.264；控制信号接口 RS-232，带环通 RS232 输出；控制协议 VISCA/Pelco-D/Pelco-P； 7. 波特率：115200/9600/4800/2400bps；音频输入接口 双声道 3.5mm 线性输入；音频压缩格式 AAC、MP3、PCM；网络接口 100M 网口（10/100BASE-TX） 8. 5WiFi（可选），支持网络 VISCA 控制协议；网络协议 RTSP、RTMP、ONVIF、GB/T28181；电源接口 HEC3800 电源插座（DC12V） 9. 云台参数：水平转动 -170° ~+170°；俯仰转动 -30° ~ +90°；水平控制速度 0.1 ~100° /秒 俯仰控制速度 0.1~45° /秒；预置位速度 水平：100° /秒，俯仰：45° /秒；预置位数量 用户最多可设置 255 个预置位（遥控器 10 个）。

38	UPS 主机	1	台	80kVA 在线高频 UPS(三相输入三相输出): 输入: 额定电压: 380Vac (3 相+N); 电压范围: 304Vac ~ 478Vac (线电压)满载; 304Vac ~ 228Vac (线电压)负载从 100% ~ 80%之间线性降额频率范围; 频率范围: 40Hz ~ 70 Hz; 功率因数: ≥ 0.99 @ 100%负载; ≥ 0.98 @ 50%负载; 电流谐波成分: THDi $<3\%$ (100%线性负载); THDi $<5\%$ (100%非线性负载); 输出: 输出电压: 380/400/415Vac (3 相+N); 电压波形失真度: THDu $\leq 2\%$ (100%线性负载); THDu $\leq 4\%$ (非线性负载); 功率因数: 1.0; 逆变模式: $\geq 95\%$; 尺寸 宽 x 深 x 高(mm):425 x 780 x 1200; 净重 (kg):135kg
39	SNMP 卡	1	个	通讯卡 (三进三出高频机)
40	铅酸蓄电池	32	只	12V-200Ah 铅酸蓄电池: 标称电压:12V; 额定容量:200Ah (C10); 重量:55.9kg; 自放电: $\leq 3\%$ /月 (25℃);
41	电池柜	1	套	12V-200Ah 铅酸蓄电池配套 (32 只/柜); 尺寸 宽 x 深 x 高 (mm):1100*1200*1800 ;
42	电池底座	1	套	50*50mm 角钢
43	电池开关箱	1	套	80kVA-UPS 系统、电池组配套 (内含 250A/3p*1)。开关: 国产品牌;
44	监听音箱	1	套	≥ 19 mm 高音单元, ≥ 4 英寸中低音单元, 2.0 声道, 频响范围 20Hz-20KHz。
45	3.5 立体声对双莲花线	2	根	3.5-双莲花线
46	3.5 立体声对双 6.35 单声道线	1	根	3.5-双 6.35 线
47	6.35 对 6.35 单声道线	1	根	6.5-6.5 线
48	双 6.35 对双莲花线	1	根	6.35 双线-双莲花线
49	卡侬公对卡侬母线	10	根	卡侬公-卡侬母线
50	卡侬公对卡侬母线	4	根	卡侬公-卡侬母线
51	卡侬公对 6.35 单声道线	2	根	6.35-卡侬公线

52	会议音柱	8	套	<p>1. 喇叭单元: LF 4x4" 铁氧体全频单元 HF 1*1.34" 铁氧体压缩高音/ 音圈\varnothing 34mm/磁钢\varnothing 80mm;</p> <p>2. 额定阻抗: 8Ω, 额定功率 (AES): 250W, 峰值功率 (AES): 1000W, 频率响应 (-3dB): 100Hz-19KHz;</p> <p>3. 灵敏度 (1m/1W): 99dB, 指向性 (H *V): 120° x 90° ;</p> <p>4. 最大声压级 (1m/1W): LF 123dB(连续) / 129dB(峰值) ;</p> <p>5. 板材: 15mm 高密度中纤板;</p> <p>6. 外形尺寸 (W*D*H): 140×165×625mm;</p> <p>7. 栅网: 方孔网+内覆透声网棉;</p>
53	主扩功放	4	套	<p>1. 2U 功放, 双通道, 额定功率 (8Ω / 通道): 2x350W;</p> <p>2. 额定功率 (4Ω / 通道): 2x700W, 额定桥式功率 (8Ω): 700W;</p> <p>3. 频响范围: 20Hz~20kHz, 信噪比: >105dB;</p> <p>4. 阻尼系数: >400 (8Ω) (5Hz-1KHz) ;</p> <p>5. 输入灵敏度: 0.775V/26dB/35dB, 输入阻抗: 20kΩ /Balacde, 10kΩ /un-Balanced 失真度: Less than 0.1%;</p> <p>6. 转换速率: 29V/uS, 工作电压: 交流电 230V, 50/60Hz;</p> <p>7. 保护方式: 功率保护、温度功率控制、功放输出短路、过载保护、输出直流保护;</p>
54	低音炮	2	套	<p>1. 类型: 前导相式/超低音;</p> <p>2. 喇叭单元: LF 1*18"铁氧体/ 音圈\varnothing 100mm/磁钢\varnothing 220mm;</p> <p>3. 额定阻抗: 8Ω, 额定功率 (AES): 750W;</p> <p>4. 峰值功率 (AES): 3000W;</p> <p>5. 频率响应 (-3dB): 38Hz-200Hz, 灵敏度 (1m/1W): 99dB;</p> <p>6. 最大声压级 (1m/1W): 130dB(连续) /133dB(峰值) ;</p> <p>7. 表面处理: 黑色亮光点漆, 板材: 18mm 国产多层夹板;</p>
55	低音功放	1	台	<p>1. 2U 功放, 双通道, 额定功率 (8Ω / 通道): 2x1350W;</p> <p>2. 额定功率 (4Ω / 通道): 2x2700W, 额定桥式功率 (8Ω): 2700W;</p> <p>3. 频响范围: 20Hz~20kHz, 信噪比: >105dB;</p> <p>4. 阻尼系数: >400 (8Ω) (5Hz-1KHz) ;</p> <p>5. 输入灵敏度: 0.775V/26dB/35dB, 输入阻抗: 20kΩ /Balacde, 10kΩ /un-Balanced 失真度: Less than 0.1% ;</p> <p>6. 转换速率: 29V/uS, 工作电压: 交流电 230V, 50/60Hz;</p> <p>7. 保护方式: 功率保护、温度功率控制、功放输出短路、过载保护、输出直流保护;</p>
56	音频处理器	1	台	<p>1. 配备 8 路模拟输入和 8 路模拟输出, 内置反馈抑制, 自动混音, 矩阵混音, 均衡器, 分配器, 压缩器等 DSP 功能;</p> <p>2. 通过 USB 免驱连接电脑软件控制, RS232, TCP/IP 连接中控远程控制, 适合用在各种场合的扩音工程;</p> <p>3. 支持麦克风输入和线路输入自由切换每路输入带 48V 幻象电源, 可以上位机软件开关控制可扩展 GPIO 外部控制功能每路输入带反馈抑制功能开关, 两档调节带自动混音和矩阵混音功能输入 31 段 PEQ 可调, 输出 10 段 PEQ 可调 USB 免驱自动连接软件;</p> <p>4. 支持 RS232 中控控制带有回声处理功能与内置 U 盘功能 8 进 8 出具 dante 功能;</p>

57	反馈抑制器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自动反馈抑制器，额定电压：220V±10%50Hz； 2. 取样频率：32KHz； 3. 频率响应：125Hz~15KHz（语音模式），20Hz~15KHz（音乐模式）； 4. 失真：<0.1%@1KHz；信噪比：>90dB； 5. 信号延时 7ms（音乐模式） 11ms（语音模式）； 6. 输入阻抗：20KΩ；输出阻抗（平衡）：200Ω； 7. 温度范围：-10~55° C
58	调音台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电压：AC220V/50Hz 额定功率：35W；输入方式：8 路话筒卡龙母，4 路线路莲花； 2. 输出方式：主声道双声道平衡、6.35 插座。SUB 双声道 6.35 插座； 3. 高中低音调节，话筒 48V 供电选择，录音输出，2 编组输出，2 路辅助输出，数码混响； 4. 置式低噪声电源设计，备有录音输入输出功能； 5. 最大输出电平：19dBm(1KHz, THD=0.5%)，剩余噪声：-75dB，信噪比：71dB，等效噪声源输入电动势：-12dBm； 6. 均衡：低频：80Hz±15dB，中频：2.5KHz±15dB，高频：12KHz±15dB； 7. 增益控制：单声道：-55dB~0 dB。立体声：-10dB~0dB，频率响应：20Hz~20KHz；
59	电源时序器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入电压：AC220V/50Hz, 额定功率：总容量 16A, 输出功率：每路插座最大输出电流 10A； 2. 输入方式：3*2.5 平方交流电源线，不带插头，与空气开关连接，输出方式：10 路电源输出，标准通用三芯插座； 3. 打开时由前级到后级逐个顺序启动，关闭时由后级到前级逐个顺序关闭，每路之间动作时间 1.5 秒；
60	数字会议主机	2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独立运作或是外接电脑结合软体同步联动操作，实现多种会务管理功能； 2. 可选择同时发言之麦克风数 1-9 支(含)或全开放式发言。 3. 内置视像中央处理器，可实现发言者定位跟踪之功能，内置表决功能，可实现签到、表决、选举之功能。 4. 面板 4.3 英寸真彩色触摸屏，可触摸设置系统设置、会议模式、系统音量、话筒管理、主席设置等功能。面板具有 USB 录音功能，可对会议进行录音，面板具有 3.5mm 耳机接口，可实现系统监听功能。 5. 具有两组音频讯号输入端子，可外接 CD 播放机等音源输入设备。具有三组音频讯号输出端子，可外接录音或音响设备。 6. 具有 PC 电脑连接端子，可外接 PC 电脑运行会议软件。具有矩阵连接端子，可外接矩阵扩展视像跟踪功能。 7. 频率响应:40Hz~16kHz；总谐波失真:小于 0.1%，消耗功耗:350W。采用 220V-230V~ 50Hz-60Hz 交流供电；

61	数字会议主席单元+代表单元	40	套	<p>1. 抗电磁、手机干扰功能；</p> <p>2. 麦克风具有发言键与指示灯，可控制/指示本机状态；具防气爆音功能，配有防风防护罩。</p> <p>3. 电容麦克风杆，并具有发言指示灯，单元由系统主机供电，输入电压 18V 属安全范围；</p> <p>4. 麦克风配备自动关机功能，开启的麦克风在没有拾音的状态下(拾音范围内声音低于 50dB 时)45 秒将自动关闭。</p> <p>5. 主席单元具主席优先控制按键，可启动系统提示音提醒出席人员注意，可设永久终止或暂停终止所有发言代表麦克风的发言状态，单元采用 6 芯线“T”型连接，可有视像跟踪功能</p> <p>6. 频率响应：60Hz-18kHz；灵敏度：-42dB±2dB；参考授话距离：15cm-80cm；</p>
62	无线会议-主席话筒	1	套	<p>1. 先进先出模式，先进入发言状态代表发射会被申请的代表先挤出去。</p> <p>2. 主席优先：主席发言时，代表自动进入静音状态。</p>
63	Ai 智能无线话筒	1	套	<p>1. 使用频率：640-700MHz WIFI 频率：430-490MHz 频响：50Hz-150KHz 发射功率：10mW 工作电压：DC3V 工作电流：110mA</p>
64	话筒信号放大器	1	套	<p>频率响应:20Hz - 20kHz ±0.5dB</p> <p>频率响应:20Hz - 20kHz +/-0.5dB</p> <p>输入阻抗:300Ω or 1200Ω 20kΩ</p> <p>信噪比:<-125dB 麦克风 60dB 增益</p> <p>动态范围:>106dB (+26dBu 设备)</p> <p>谐波失真:<0.07%</p> <p>尺寸:D254mmxH45mmxW480mm</p>
65	线缆辅材	1	批	系统连接所需的各种电源线，控制线，音视频线缆，接插件，线槽，线管等
66	接收卡	135	个	带载 512x384；输出:12xHUB75；支持固件程序版本回读、支持画面 90° 倍数旋转
67	DB9 针串口公接头	8	个	免焊 9 针，黑胶公头+螺杆
68	DB9 针串口母接头	8	个	免焊 9 针，黑胶公母+螺杆
69	RS232 转 RS485	3	套	RS232 转 RS485 转换器工业级
70	电器配管	905.63	米	KBG20 薄壁镀锌钢管
71	电气配线	116.84	米	视频线
72	小电器	46	台	专业定制音频插座
73	电气配线	788.79	米	音频线
二	其他办公设备			

1	可折叠会议桌 1	50	张	<p>1. 规格：长 1350mm×宽 400mm×高 750mm；</p> <p>2. 桌面基材为实木颗粒板，桌面厚度为 2mm，采用 2mm 厚的同色 PVC 封边；</p> <p>3. 钢管折叠桌架，壁厚≥1.5mm，配钢制前挡板，带桌斗；</p> <p>4. 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配可锁定 PU 脚轮。</p>
2	可折叠会议桌 2	5	张	<p>1. 规格：长 1400mm×宽 600mm×高 800mm；</p> <p>2. 桌面基材为实木颗粒板，桌面厚度为 2mm，采用 2mm 厚的同色 PVC 封边；</p> <p>3. 钢管折叠桌架，壁厚≥1.5mm，配钢制前挡板，带桌斗；</p> <p>4. 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配可锁定 PU 脚轮。</p>
3	桌子	1	张	<p>1. 规格：长 1200mm×宽 600mm×高 800mm</p> <p>2. 桌面基材为实木颗粒板，桌面厚度为 2mm，采用 2mm 厚的同色 PVC 封边；</p> <p>3. 钢管折叠桌架，壁厚≥1.5mm，配钢制前挡板，带桌斗。</p> <p>4. 表面静电喷塑处理，配可锁定 PU 脚轮。</p>
4	主席台椅	13	把	<p>1. 坐垫 500*600mm；坐垫据地 550mm，椅背据地 1050mm；</p> <p>2. 中背、带扶手；</p> <p>3. 采用楸木/西南桦木实木椅架，榫卯结构，木材含水率符合当地水平；</p> <p>4. 椅座、背采用麻绒面料覆面，内衬高回弹 PU 泡棉，座密度≥40kg/m³，背密度≥25kg/m³，回弹性≥40%；椅背半软包。椅架有起线造型。水性漆涂饰，硬度≥2H。配尼龙脚垫。</p>
5	椅子	110	把	<p>1. 低背，有扶手，扶手为聚氨酯（pu 皮，黑色）；</p> <p>2. 钢管椅架，壁厚≥1.5mm，表面静电喷塑处理；</p> <p>3. 网布覆面；内衬环保高回弹 PU 泡棉，座密度≥40Kg/m³、回弹性≥40%；脚垫为黑色尼龙。</p>
三	空调机组			
1	空调	3	台	<p>挂机空调 2P</p> <p>1. 空调匹数：2P；</p> <p>2. 类别：变频；规格：壁挂式；类型：冷暖；</p> <p>3. 能效等级：一级；</p> <p>4. 额定制冷量（w）：5000≤额定制冷量< 7200</p> <p>5. 全年能源消耗效率（APF）：≥4.5</p> <p>6. 室内最大噪声 db（A）：≤45；室外最大噪声 db（A）：≤55</p> <p>7. 室外机防水等级≥IPX4、防触电保护类型：I；</p> <p>电源：AC220V/50H。</p>

2	中央空调	4	台	5P 中央空调（一拖五） 1. 空调匹数：5P 2. 类别：变频；规格：多联式（一拖五、风冷）；类型：冷暖； 3. 能效等级：一级 4. 额定制冷量（w）：12000≤额定制冷量<24000 5. 全年能源消耗效率（APF）：≥4.8； 6. 室外机最大噪声 db（A）：≤65； 7. 室内机结构形式：暗装式； 8. 室内机额定制冷量（w）：2500≤额定制冷量<3200 9. 室内机最大噪声 db（A）：≤40； 10. 电源：室外机 AC380V/50Hz；室内机 AC220V/50Hz
3	ABS 极窄百叶风口	30	片	1. 符合《通风空调风口》的相关标准； 2. 规格：约 1250mm*200mm/1300mm*200mm 3. 材质：ABS
4	碳钢通风管道制作安装	108	米	周长或直径：200mm*400mm 1. 风管规格：400mm×200mm 2. 材质：厚度≥0.5mm 镀锌钢板 3. 风管的制作及安装符合《通风管道技术规程》的相关标准
5	铜管	148.25	米	1. Φ19 2. 铜管的质量标准应满足《空调与制冷设备用铜及铜合金无缝管》的相关标准

三、实施方案

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①实施计划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③验收措施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

四、售后服务

1、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售后服务范围 ②响应时间 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④售后服务保障措施⑤定期回访及维护。

2、投标人在收到采购人的通知后，应及时免费维修或更换有重大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售后服务)，并相应延长保修期限。

3、发生质量问题，接到甲方通知后，及时响应，24 小时内到场，24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提供解决方案，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若需送回生产厂，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每年四次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给予检查维护；排除故障的期限不超过 24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培训计划

1、合同签订后培训由采购人提供培训场地、网络、计算机等硬件资源，中标人进行集中授课培训，培训的时间、内容和频度由采购人与中标人根据实施进度来确定，采购人根据培训需求确定参培人员。

2、中标人应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培训时间等。培训应保证最终用户能熟练系统流程和业务功能，管理员用户能独立地管理、维护和配置系统，以便整个系统能够正常、安全地运行，保证最终用户能够高效率低成本地完成工作。

六、节能环保产品

（一）强制采购

本项目所采购的电脑、打印机、会议电视终端、空调为强制节能产品，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且认证证书需包含本次所投产品的具体型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二）环保产品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采购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七、实质性条款（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未提供承诺函则视为无效投标）

1、投标人须承诺：完全满足本项目全部采购货物数量要求。

2、投标人须承诺：所供货物及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且能满足省市视频会议要求，并可互联互通。

3、投标人须承诺：确保所投产品出厂检测合格、全新、未启封过、未曾使用，无假货、水货、翻新货且无产权纠纷。

4、投标人须承诺：合同签订后 10 个日历日内，提供所有产品制造商的 3 年原厂售后服务证明材料。

5、投标人须承诺：负责设备安装、调试等集成，保证采购人正常使用。

八、商务要求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款项结算

合同签订后，全部设施设备到位，项目初验验收合格后，款项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暂停支付。项目安装调试完后，项目建设整体完工并终验验收合格后，14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供应商结算价款的 100%。

九、其他

（一）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所供货物及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且能满足省市视频会议要求。

(二) 产品质保期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三) 其他

供应商签订合同后，根据采购人的采购需要供货：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必须达到合同约定的规格、材质及相关质量、技术标准，否则，甲方有权拒收且不付货款；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指定的时间、地点将货送到，否则，甲方有权拒收且不付货款；3、乙方必须按照国家三包规定履行好服务，货物质保期为 1 年。4、所供货物及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且能满足省市视频会议要求。

(四) 违约责任

一般与合同款项的支付相关，注意不要超出《民法典》中对于违约的责任上限。

第四章 评标方法

一、评标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中标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三、评标程序

1.本采购项目评标按照下列工作程序进行（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无效投标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 （1）投标文件初审；
- （2）澄清有关问题；
- （3）比较与评价；
- （4）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2.投标文件初审

采购人根据第 2.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第 2.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3.投标文件的澄清

3.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比较和评价，评标委员会可要求供应商对其投标

文件中非实质性（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3.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投标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 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4.1 评委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2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三、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1.1 供应商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报价价格评审时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减。

1.2 依据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

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4)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符合财库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3 采购人拟采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范围的，应当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1.4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1.5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政策性扣减方式：

2.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中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2.2 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3 供应商享受支持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优惠的，可以同时享受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独立承担民事责 任的能力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基本资格条件承 诺函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文件精神，对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实行“承诺+信用管理”。
		法人身份证明或 法定代表人授权 书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信用查询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供应商企业关系 关联及相关说明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备注：①以上为供应商必备资格要求，资格证明文件无效或缺项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②分支机构参与投标时，须提供分支机构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③书面声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投标文件中必须附原件，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④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证明文件；事业单位法人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p>注意事项：</p> <p>1.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须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总所）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总所）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p> <p>2. 事业单位参与投标时，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社会保障资金和税收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自然人（仅限中国公民）参与投标时，只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p> <p>3.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时，应提供有效的《联合体协议书》，并遵循招标文件“关于联合体”的相关规定。</p> <p>4. 《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等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中给定的格式填写，并按要求签字、盖章。</p> <p>5.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要求，在资格审查阶段，采购人将对投标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核查，出现招标文件中“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所列失信行为的，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2.1.2	符合性 有效性 审查 标准	<table border="1"> <tr> <td data-bbox="373 1709 628 1921">与项目的一致性</td> <td data-bbox="628 1709 1417 1921">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td> </tr> <tr> <td data-bbox="373 1921 628 2033">投标文件组成</td> <td data-bbox="628 1921 1417 2033">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无遗漏。</td> </tr> </table>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无遗漏。
与项目的一致性	至少以下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 （1）投标文件封面 （2）投标函 （3）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身份证明					
投标文件组成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且无遗漏。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签章	签章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语言和计量单位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货币单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2）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3）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4）符合《开标一览表》的填报要求
	响应性审查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对招标文件响应程度	要求全面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交货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交货期。
		质保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质保期。
		电子投标文件雷同分析	电子投标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和“文件创建标识码”通过评标系统的雷同分析。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供应商合法经营的各项规约和责任义务要求，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价和比较以投标响应文件为依据，并按照百分制进行赋分。

评审因素	评审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30 分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基准价，得 30分，其他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得分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技术指标	34 分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清楚、明确并能逐条响应招标文件第三章“技术参数表”中总得 34 分。其中： (1)▲项(11 项)满分 22 分，负偏离每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2)其他未标项参数满分 12 分，每项负偏离扣 0.2 分，扣完为止。
实施方案	6 分	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完整的项目实施方案。 内容包含：①实施计划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③验收措施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 二、评审标准： 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 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 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 三、赋分依据:（满分 6 分） ①实施计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②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③验收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④物力调配的相应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 0.5 分，满分 1.5 分。
项目负责人	2 分	1、拟派项目负责人需具备中级以上职称，得 1 分； 赋分依据：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或官网查询截图。

		<p>2.经验要求（1分）</p> <p>项目负责人具有类似项目3年管理经验，得0.5分；每增加一年管理经验额外增加0.25分，最多增加0.5分。满分1分。</p> <p>赋分依据：须提供工作证明文件或采购单位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不提供或缺漏项不得分。</p>
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配置及责任制度	6分	<p>一、评审内容投标人需针对本项目提供人员配置方案。</p> <p>内容包含：①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及责任制度②人员配备齐全（例如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人员）③专业性强④责任制度清晰、职责划分。</p> <p>二、评审标准：</p> <p>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描述详细；</p> <p>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合理；</p> <p>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依据：（满分6分）</p> <p>①本项目的人员配置及责任制度：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②人员配备齐全（例如运输、安装调试、培训、售后等人员）：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③专业性强：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④责任制度清晰、职责划分：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来源渠道	2分	<p>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或情况说明，每提供1个产品得0.5分，满分2分。不提供不得分。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以下资料中的任意一种：</p> <p>1、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代理商：提供货物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例如：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等证明文件）。</p> <p>2、如投标人为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需提供情况说明（说明某一项产品为制造商自己生产）。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计分依据。</p>
		<p>一、评审内容针对本项目提供培训方案，为采购人培训操作维护人员，以保障</p>

培训方案	6分	<p>使用过程中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培训方案内容包含：①培训内容②培训计划安排。</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方案内容齐全，对招标文件中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其他内容的补充；</p> <p>2、科学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叙述清楚，符合客观实际情况；</p> <p>3、合理性：方案内容符合项目实际特点，合理、恰当。</p> <p>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①培训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②培训计划安排：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1分，满分3分。</p>
售后服务方案	6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②响应时间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④定期回访及维护。</p> <p>二、评审标准</p> <p>1.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p> <p>2.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提出步骤清晰、合理的方案；</p> <p>3.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科学合理。</p> <p>三、赋分标准（满分6分）</p> <p>①售后服务范围及保障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②响应时间: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③故障处理及补救措施: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p>④定期回访及维护：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得0.5分，满分1.5分。</p>
其他承诺	2分	<p>针对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等内容提供其他利于本项目开展的承诺（例如：增值服务、免费更换备品备件等承诺）。每提供一项承诺，得1分，满分2分。无承诺不得分。</p>
节能环保	2分	<p>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非强制采购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应提供该产品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p>

		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处于有效期内的，每提供一个得 0.5 分，满分 2 分。 备注：以加盖投标人公章的证明材料为计分依据。
业绩	4分	供应商具有 2021 年 7 月至今（以合同复印件签订日期或中标通知书日期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招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
备注：1.评审小组成员必须按照本评审要素据实打分，各类数字计算均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两位。2.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提供产品的报价给予 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享受价格折扣。		

四、特殊情况的处理

1、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1.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1.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以下方法处理：

2.1 使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投标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2.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

品牌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报价最低的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定标

- 1、评标结果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确认。
- 2、采购人根据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中标人，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条款文本

供货合同

甲方：西安市阎良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乙方：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联系方式：

西安市阎良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所需本合同项目下的设备设施采购，在西安市阎良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处的监督管理下，按照政府采购程序组织公开招标，确定XXXXXXXXXXXXXXXXXXXX（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见证方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经甲、乙双方协商，见证方确认，达成如下条款。

一、合同标的物内容及数量（以投标文件正本和澄清表〈函〉为准，标的物规格标准详见附件一、附件二）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	生产厂家	产地	数量	单价(万元)	总价(万元)	质保期(年)
1								
2								
3								
货物价款合计（大写）：XXXXXX 元：（XXX 万元）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XXXXXXXXXXXX（¥XXXX 万元）。

（二）合同总价包括：货物费、运输费（含保险费）、装卸、安装调试费、检测验收、培训、技术服务、税费及其它全部费用。

(三) 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一) 乙方为中小型企业（需提供中小型企业说明函），支付方式如下：

合同签订后，全部设施设备到位，项目初验验收合格后，款项付至合同价款的 70% 暂停支付。项目安装调试完后，项目建设整体完工并终验验收合格后，14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供应商结算价款的 100%。

(二)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 结算方式：乙方持验收合格单，全额合规发票（按合同总价值开具），中标通知书、供货合同，与甲方结算。

四、交货条件：

(一) 交货地点：按照甲方要求。

(二) 交货期：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不得延期。

2、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3、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所供货物及服务达到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且能满足省市视频会议要求。

4、合同签订后，乙方即刻派遣场地工程师到达安装现场勘察，协助甲方基建规划完成场地建设，按照供货期要求组织货物到达、安装事宜。场地不满足安装验收条件时，由乙方保存货物，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

5、如果乙方交货时间比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延迟，每推迟一天扣除合同总价款的 1%；如果交货时间超过合同约定的供货时间十五天，视乙方根本违约，甲方享有单方解除合同权，合同自甲方书面解除通知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乙方同时还应按照本供货合同第十条第二款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五、包装、运输、安装、调试及培训要求：

(一)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它损坏的必要措施。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二)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生产厂到施工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三) 安装、调试及培训：乙方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乙方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六、质量保证

(一) 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招标文件中有具体要求的，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质保）。乙方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二) 乙方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三)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

(四) 质保期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乙方应以优惠价提供。

七、验收：

(一) 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由甲方指定使用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设备）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进行检查。

终验：所有货物(设备)安装、调试完毕，正常使用 10 个日历日后，由采购人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二) 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解除其供货合同。

(三) 验收依据

-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 3、招标文件；
- 4、乙方的投标文件；
- 5、货物清单；
- 6、货物原产地证明和出厂质量检验合格证书以及质量保修证书和产品相关证书。

八、售后服务

乙方为所供货物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一) 质保期内:

1、发生质量问题, 接到甲方通知后, 及时响应, 24 小时内到场, 24 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提供解决方案, 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 若需送回生产厂, 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2、每年四次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走访, 给予检查维护;

3、排除故障的期限不超过 24 小时。否则甲方有权指定第三方维修, 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二) 质保期结束前, 乙方进行系统测试, 全面保养维护, 确保正常运行。

九、合同实施:

(一)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二)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 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 由乙方承担和赔偿。

十、违约责任

(一) 按《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 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三)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 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 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四)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设备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 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的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 甲、乙双方各两份,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质保期结束后, 自动终止(但合同的服务承诺除外)。

十三、其他事项

(一) 西安市阎良区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在合同的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 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 对采购内容、标准进行调查核实, 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三)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澄清表(函)、中标通知书、合同附件均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四) 合同未尽事宜, 由甲、乙双方协商, 经见证方确认后, 签订补充协议,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 以补充协议为准。

(五) 合同一经签订, 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中止、终止合同的, 有法律规定的按照法律规定, 除合同约定外, 由甲、乙双方再行协商, 协商一致前, 原合同或条款继续履行。

(六)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七) 本合同附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法人公章)

乙 方 (法人公章)

单位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机关
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名称:

地 址: 西安市阎良区延安街 6 号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一: 配置清单

附件二: 设备参数

第六章 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
设备采购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_____：

我单位收到关于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项目编号：ZDYT-ZB-2024（111））的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项目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相应货物和服务。

二、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三、我方保证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和材料真实、准确。否则，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四、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达和资料。

五、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次招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六、我方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_个日历日，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履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保证中标公告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按规定和标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3）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八、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九、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同意与使用单位签订保密协议。

十、有关于本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邮 编：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政府二楼西会议室改造工程设备采购
项目编号	ZDYT-ZB-2024（111）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保期	
备注：1. 表内报价以元为单位, 投标报价大写与小写不一致时, 以大写为准。 2. 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开标一览表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厂家	规格型号	类别	认证证书编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合计（人民币）								

说明：

1、如投标产品为品目清单中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按格式逐项填写，并附相关证明，否则评审时不予计分。

2、类别填写：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

3、若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需提供响应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强制类产品具体品目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文）。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

(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号)文件精神，对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实行“承诺+信用管理”。

(3)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附 1: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 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 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 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 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注册地址: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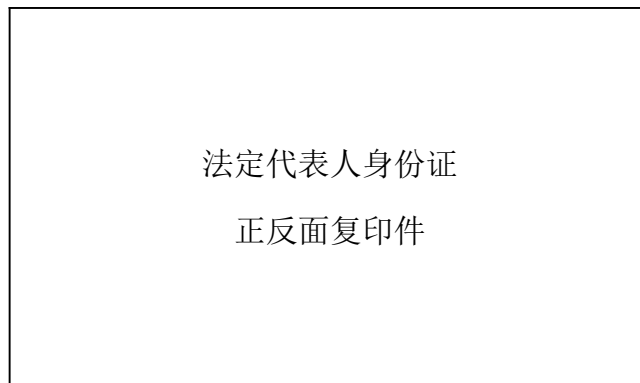
成立时间: 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经营范围: 主营: _____ ; 兼营: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 年龄: ____ 系_____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 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 (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注册于_____ (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之_____ (投标人全称)的法定代表人_____ (姓名)授权_____ (授权代表姓名)为我方合法委托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递交、撤回、修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自签发之日起生效，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起失效，仅限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时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 (盖 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代表：_____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附 3:

投标人关联关系声明

(采购人名称) _____:

我单位作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人, 在此郑重声明:

一、在本次采购活动中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与参加本项目其它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

直接控股、管理关系证明	
管理关系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控股关系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 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被_____(有填控股单位全称, 没有填“/”)单位控股。

二、我单位未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三、本项目_____(填“存在”或“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五、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偏离情况

注：

1. 偏离情况写“正偏离”、“负偏离”、“响应”。
2. 如对技术规格要求条款无任何偏离，供应商仅需在本偏离表中填写“无偏离”即可。当本表为空时，视为投标文件对合同条款全部满足，无偏离。
3. 如对技术规格要求条款存在偏离，供应商需对技术规格要求条款存在的偏离逐条做出说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七、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落实的政府政策要求（附件 4）（附件 5）（附件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附件4：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_____

附件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若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 6:

《监狱企业证明函》（格式，若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九、投标方案说明

格式自定，参照招标文件评标方法和程序中各条款的要求，结合招标内容及要求编制投标方案。

十、业绩的有关证明材料

序号	合同签订时间	用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 说明：1、本表后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合同签订时间以合同中的内容为准。
- 2、投标人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十一、供应商承诺书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格式自拟。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